**2019年纸质中文期刊采购项目竞价要求**

1.项目要求

1.1成交供应商应按采购单位期刊订购单的要求，提供未经使用的、全新正版的合格期刊。

2.技术、服务要求

2.1成交供应商免费提供电子版的期刊征订数据和印刷版期刊书目，并免费提供有相应订购软件。订购书目数据不少于6000条。

2.2成交供应商提供期刊如有质量问题，成交供应商应负责包换。由此产生的费用全部由成交供应商承担。未达到要求者采购单位有权终止与其合作。

2.3发货清单要一包一清单(加盖公章)，附于包装货件内一并交给采购单位。

3.货物包装方式

3.1包装：货物交货时应按国家有关标准要求进行包装，使其满足于运输距离、防潮和防破损装卸要求，保证期刊安全运输到达采购单位指定地点。

3.2方式：包装必须与运输方式相适应，包装方式的确定及包装费用均由成交供应商负责；由于不适当的包装而造成货物在运输过程中有任何损坏由成交供应商负责。

注：包装应足以承受整个过程中的运输、转运、装卸、储存等，充分考虑到运输途中的各种情况(如暴露于恶劣气候等)和项目所在地气候特点，以及露天存放的需要。

4.配送时间及配送方式

4.1 配送时间：根据期刊期次15日天内完成。

4.2 配送方式：成交供应商免费将所有订购的期刊送至采购单位使用部门所在地并进行现场点包验收。

4.3 配送地点：采购单位指定地点。

5.售后服务要求

5.1货物发现质量问题的须在一个星期内予以调换。

5.2各成交供应商视自身能力在响应文件中可提供更优、更合理售后计划和内容。

5.3成交供应商应有专门稳定的中文期刊联系人员和联系方式；在返回订单时必须单独提供无法供应的期刊目录(包括停刊，更名，并刊等信息)；订购期刊中途发生的出版频率变化、更名或停刊等变动情况，成交供应商必须及时以清单形式通知采购单位；

5.4补缺服务；成交供应商对采购单位的催缺请求应在24小时内响应，在7个工作日内予以解决。成交供应商对于未能补缺的期刊应提供复制服务，同时退还相应缺到刊物款项。

6.验收

6.1 采购单位根据询价通知书和合同上的要求对成交供应商交送的期刊进行现场点包验收，待拆包验收后，性能达到技术要求的，给予签收，若账物不符，应及时通知成交供应商进行核对；成交供应商在5个工作日内派人到现场核实，否则以采购单位实际验收为准。

6.2 采购单位应在期刊到达指定地点之日起5个工作日内(开学初除外)验收完毕，非不可抗力因素而拒绝验收或无故刁难、超过规定期限的，视同验收，损失采购单位自负。

7.付款方式

7.1在成交供应商收到订单并核对无误后，一周内开出正式发票交于采购单位，采购单位审核无误后，按最终报订的实洋转入成交供应商指定账户。

7.2 成交供应商交纳履约保证金，在合同期内未出现违约现象，合同到期于无息退还。部分违约现象，从保证金中扣除相应金额的违约金；若发现严重违约现象，则不予退还保证金。

8.违约责任

8.1 逾期配送，每天按合同额千分之一支付违约金。违约金从履约保证金中扣除。

8.2 缺刊无法补齐的，按该刊全年刊款从履约保证金中扣除。

8.3 对不履行服务承诺的成交供应商，在合同执行期间，采购单位有权减少定刊量或停止其供刊资格。

8.4 成交供应商提供非国家正式出版物的，采购单位有权取消其供货资格，另择途径，由此造成的损失由采购单位承担，并确认其为不良商家。

8.5 其他未尽事宜，双方签订合同时按合同法议定。

9.不可抗力事件处理

9.1 在执行合同期限内，任何一方因不可抗力事件所致不能履行合同，则合同履行期可延长，其延长期与不可抗力影响期相同。

9.2 不可抗力事件发生后，应立即通知对方，并寄送权威机构出具的证明。

9.3 不可抗力事件延续120天以上，双方应通知友好协商，确定是否继续履行合同。